

下里巴人歌

——自序

自从诗寻找到现在的途径而回归，曾经正统过很长岁月的那种整齐的分行文字便日渐失踪了。而歌谣，自知是下里巴人，早就羞惭得不敢声响。

如今，人都像躲避瘟疫一般绕开歌谣。谁还敢唱下里巴人？这是很冒险的蠢事，等于向人宣告自己是俗物，就彷彿在野地里揪一把贱草缠在自己脖子上当众勒死。

诗人们拼命地去现代自己，以令天下敬畏。但耶和華与玛丽亚只创造了一个耶稣。我没有当耶稣的宿命，也不愿意作约翰、马太或者别的哪一位门徒，更不想沾上一星半点圣水作一个普通的香客。我宁愿是一只山雀子，随便歇在深山沟的哪一块古老的树根上，粗哑地鸣叫。

赶潮，是一种很累的游戏。当斑斓的时装表演令人眼花、舞成同一片模糊的色块，真实的人在哪里呢？

很少有人只喜欢穿自己的衣服，当我发现自己特制的服装被一大群人的色彩相混时，便觉得乏味无趣，讨厌自己，真想扔掉它任随众人去抢，宁可在腰间围一圈野草、树叶、兽皮，任人去耻笑我粗野不文。

如今我挤在现代商场的夹缝里，偶尔哼哼下里巴人的谣曲解解闷，如同我当年站在废墟上吟唱现代之音，同样需要真诚和勇气。

但我并不在乎穿什么衣服、唱什么腔调，在万人合唱团里，我与

众人唱同一支歌，穿同一种衣装，我有我自己的面孔和自己的音响，我还是我。

这世界并没有为我划定一条逼窄的路，整个世界都是我诗歌的家园，到处都是我的路，往东往西往北往南，我随时想往哪儿走就往哪儿走。而我只是喜欢在无人处独自溜达。人有两条腿，不论抬哪条腿都是在走路，有时还可以用手在支撑着爬，舟、车、马、步，行走的方式多着呢。